

证券代码：603319

证券简称：湘油泵

公告编号：2024-004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基本情况说明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7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为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相关议案之日起12个月，即2023年4月7日至2024年4月6日。

鉴于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的有效期即将届满，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后续工作持续、有效、顺利进行，公司于2024年3月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相关授权有效期延长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同意注册批复有效期届满之日，即延长至2024年11月23日，并将上述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延长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外，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及授权的其他事项和内容保持不变。

二、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将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延长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同意注册批复有效期届满之日，即延长至 2024 年 11 月 23 日。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将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长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同意注册批复有效期届满之日，即延长至 2024 年 11 月 23 日。

特此公告。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8 日